

# 湖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文件

# 湖北省教育厅 文件

鄂发改社会〔2021〕279号

---

## 省发改委 省教育厅关于做好湖北省 第二批产教融合型企业组织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市、州、直管市、神农架林区发改委、教育局，有关企业：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全面深化湖北省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充分发挥企业在技术技能人才培养和人力资源开发中的重要主体作用，根据《湖北省产教融合建设试点工作方案》和《湖北省建设产教融合型企业实施细则（试行）》相关要求，拟启动湖北省第二批产教融合型企业申报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征集企业范围

坚持政府引导、行业支持、企业自愿、平等择优、先建后认、动态实施的基本原则，企业主营业务应属于《湖北省建设产教融合型企业实施细则（试行）》明确的重点领域范围，符合实施细则明确的试点建设培育湖北省产教融合型企业基本条件。

## 二、企业申报程序

申报企业通过湖北省产教融合型企业建设信息服务平台（<http://47.99.240.74/>）填报提交申报材料，纸质盖章版申报材料提交时间另行通知，网上申报时间 2021 年 8 月 27 日至 9 月 15 日 24 时止。

## 三、申报分时安排

为缓解申报时服务器拥堵现象，将对各地各企业网上申报工作分时段进行，请各地组织好区域内申报工作，具体分时段安排为：

序号	市州	申报时间
1	中央在鄂企业、省属企业、武汉市	2021 年 8 月 27 日—28 日
2	襄阳市、神农架林区	2021 年 8 月 29 日—30 日
3	宜昌市、天门市	2021 年 8 月 31 日—9 月 1 日
4	荆州市、潜江市	2021 年 9 月 2 日—3 日
5	十堰市、仙桃市	2021 年 9 月 4 日—5 日
6	孝感市、随州市	2021 年 9 月 6 日—7 日
7	黄冈市、鄂州市	2021 年 9 月 8 日—9 日
8	黄石市、恩施州	2021 年 9 月 10 日—11 日
9	荆门市、咸宁市	2021 年 9 月 12 日—13 日

联系电话：省发改委 027-87231302

省教育厅 027-87328043

技术服务：张海丰 18908648004、赵欣欣 15893806177



---

抄送：省经信厅、省财政厅、省人社厅、省自然资源厅、省政府国资委、  
省税务局。

---

湖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1年8月25日印发

---



